

证券代码：603995

证券简称：甬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36

债券代码：113636

债券简称：甬金转债

##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子公司投资开展新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#### ● 投资标的及金额

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设立浙江甬金精工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有关部门审批通过的名称为准）投资人民币 11.51 亿元，建设“年产 10 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（超薄精密不锈钢及钛材板带）产业化项目”。

#### ●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

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。

#### ●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

1、审批风险：公司投资本项目，是从长远发展角度做出的审慎决策，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战略布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目前该项目尚未获得相关有权部门正式批准，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、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，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、变更或终止的风险。

2、资金风险：该项目投资金额较大，主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，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，如果投资、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、信贷政策、融资渠道、利率水平等发生变化，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风险，存在

未来因投资进度不及预期而造成的延期建设或建设方案调整、取消的风险。

3、实施风险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如出现国家或地区产业政策或安全环保监管要求变化、市场风险、技术风险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对项目实施带来较大不利影响，可能存在项目建设期限延长或建设方案调整、取消的风险。

4、收益风险：本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对自身条件和市场前景的判断，后续如行业政策、市场环境、价格波动、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，或导致该项目的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达预期。

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本次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 （一）本次交易概况

#### 1、本次交易概况

为贯彻公司“一体两翼”发展战略，增加公司整体竞争力，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子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与兰溪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，设立浙江甬金精工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有关部门审批通过的名称为准）投资人民币11.51亿元，建设“年产10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（超薄精密不锈钢及钛材板带）产业化项目”。

#### 2、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

|         |  |
|---------|--|
| 投资类型   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新设公司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增资现有公司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比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同比例）<br>—增资前标的的公司类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资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股子公司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股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持股公司<br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投资新项目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 |
| 投资标的的名称 | 浙江甬金精工科技有限公司；年产 10 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（超薄精密不锈钢及钛材板带）产业化项目  |
| 投资金额   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已确定，具体金额（万元）： <u>115,144.00</u>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确定   |
| 出资方式   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现金<br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资金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募集资金<br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银行贷款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   |
| 是否跨境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  |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，是否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。相关项目尚需有关部门批准。

（三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。

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概况

公司拟设立浙江甬金精工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有关部门审批通过的名称为准）投资人民币 11.51 亿元，建设“年产 10 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产业化项目”项目相关情况如下：

1. 项目名称：年产 10 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（超薄精密不锈钢及钛材板带）产业化项目
2. 主要产品：钛合金、金属复合材料、精密超薄不锈钢等
3. 建设期：项目分两期建设，其中一期项目设计产能 6 万吨，建设期 24 个月；二期项目设计产能 4 万吨建设期 12 个月。
4. 项目投资：总投资 11.51 亿元，其中一期总投资 7.02 亿元，固定资产投资（土地、厂房、设备以及配套设施等）投资 5.62 亿元（以统计实际入库为准，下同），铺底流动资金 1.40 亿元；二期总投资 4.49 亿元，固定资产投资（土地、厂房、设备以及配套设施等）投资 3.99 亿元，铺底流动资金 0.50 亿元。

## （二）投资标的的具体信息

### 1、投资标的 1

#### （1）新设公司基本情况

浙江甬金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成立，相关情况待成立后进行披露。

#### （2）投资人/股东投资情况

| 序号 | 投资人/股东名称     | 出资方式 | 出资金额<br>(万元) | 出资/持股比例<br>(%)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1  |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| 现金出资 | 20,000       | 100            |
|    | 合计           | -    | 20,000       | 100            |

#### （3）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安排

浙江甬金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成立，相关情况待成立后进行披露。

## 2、投资标的 2

### (1) 项目基本情况

|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|--|
| 投资类型        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投资新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项目名称         | 年产 10 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（超薄精密不锈钢及钛材板带）产业化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项目主要内容       | 建设年产 10 万吨精密复合板、钛合金材料、精密不锈钢等产品的生产线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建设地点         |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高新区。  |
| 项目总投资金额（万元）  | 115,144.00   |
|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（万元） | 115,144.00   |
| 项目建设期（月）     | 36   |
| 预计开工时间       | 待定   |
| 预计投资收益率      | 15.86  |
|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 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

### (2) 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

该项目由公司独资成立的项目公司实施。

### (3) 项目目前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投资合作协议尚未签署，子公司尚未成立。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进展情况。

### (4) 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

1) 本项目属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重点鼓励与支持的领域。具体而言，项目完全契合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（2024 年本）》中鼓励类第 9 项“钢铁”第 4 条关于“新能源、半导体照明、电子领域用连续性金属卷材、真空镀膜材料、高性能箔材”的规定。同时，项目也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（2023）》中“高品质不锈钢加工”和“高品质钛材制造”的范畴，是国家和地方层面明确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。

2) 本项目产品旨在填补国内精密金属材料市场的空白。产品具备超薄规格、超高尺寸精度、优异的平直度、光亮度、耐腐蚀性、抗氧化性及耐磨性。在品质稳定性、力学性能、机械性能、软硬状态及表面品质等关键指标上，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，能够有效实现进口替代，满足国内高端市场需求。

3) 本项目将采用国内领先的生产设备，并配套引进国际一流的关键设备，以此实现产品升级与技术进步，显著提高产品附加值。项目旨在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，推动产业升级，从而全面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。

4) 公司在精密钛材板带生产领域已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，无论在生产技术、工艺经验还是成本控制方面，均具备一定优势。这些既有优势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技术与管理基础，公司具备该项目的实施条件。

### (三) 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

项目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。该项目资金不属于募集资金。

## 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 (一) 协议主体

甲方是浙江省兰溪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，负责兰溪高新区的总体开发和管理，为乙方投资的项目落户提供载体和相关政策支持。

乙方是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主要从事钛合金、金属复合材料、精密超薄不锈钢等新材料加工，计划新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（超薄精密不锈钢及钛材板带）产业化项目。

### (二) 项目内容

项目名称：年产 10 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（超薄精密不锈钢及钛材板带）产业化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或“本项目”）

主要产品：钛合金、金属复合材料、精密超薄不锈钢等

项目实施主体：乙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在兰溪市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

项目公司，暂命名为浙江甬金精工科技有限公司（具体应以政府部门最终核准/备案批复的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项目公司”）。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（实缴资本）不少于 2 亿元，项目公司运作或上市的主体在兰溪。

### （三）项目投资

项目总投资 11.51 亿元（大写金额：壹拾壹亿伍仟壹佰万元整），分两期实施。其中一期总投资 7.02 亿元，固定资产（土地、厂房、设备以及配套设施等）投资 5.62 亿元（以统计实际入库为准，下同），铺底流动资金 1.40 亿元；二期总投资 4.49 亿元，固定资产（土地、厂房、设备以及配套设施等）投资 3.99 亿元（以统计实际入库为准，下同），铺底流动资金 0.50 亿元。

### （四）项目建议

本协议签订后即启动整体项目设计方案、预图审等前期工作，自土地摘牌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施工许可证办理并开工建设，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内部分单体厂房完成验收试生产，36 个月内完成达产；项目整体最晚应在 2032 年 9 月底前整体通过竣工核验。

### （五）项目用地

项目总用地面积：190 亩（实际面积以国有用地出让合同为准）。

项目地点：兰溪市高新区择树下地块（详见红线图）。

项目地块土地性质：土地性质为【国有建设用地—工业用地】，土地使用权期限以实际取得土地剩余年限为准。

土地价格：实际以成交价为准。

建设指标：容积率 $\geq 2.0$ ，其他建设指标按批准的规划总平面方案执行。

供地时间：2026 年 8 月底之前完成土地挂牌。

### （六）产业政策

按照协议约定的建设内容、投资强度、建设进度等事项，乙方如期完成项目

的建设、投入、验收和投产，可按程序从属地政府获得产业政策相关的补助资金（含设备补助、研发补助、人才奖励等），具体补充方式按相关产业投资扶持政策执行，若项目运营超预期，符合相关产业政策情况下，可另行协商约定。上级政府或部门的专项奖励或补助不计入在内。

若乙方提供虚假材料的，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项目公司的违约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取消、追回属地政府产业政策补助、赔偿损失。

#### （七）甲方权利和义务

甲方有权了解、监督乙方项目建设资金到位情况、项目建设进度和企业经营状况等，有权督促乙方及项目按本协议履行义务，按本协议约定的投资、规划、建设、经营项目，按时开工和竣工。

甲方指定专门团队全程协助乙方办理本项目备案或核准及市场监管、税务、环保、消防、资规、住建等报批及相关手续。

甲方保证项目用地不存在任何产权争议，没有被设置任何抵押权、租赁权，没有他人的权利主张和任何形式的权利障碍，确保土地使用条件达到约定的交地条件。

甲方有权全方位监督乙方项目建设按照批准的规划总平面方案实施，积极为项目开工建设创造条件，提供优质服务；加强乙方项目在建设及生产等环节的环保、安全、消防等多方面的监管。

甲方承诺，于本协议约定的项目开工建设前，确保用地达到“七通一平”条件（“七通”指通路、通给水、通排水、通电、通讯、通燃气、通热力；“一平”指场地自然地貌平整）。

#### （八）乙方权利和义务

项目须符合地方产业政策、能耗、环保、安全等准入条件，依法依规缴纳税费。

必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限进行开工建设和竣工投产，并确保合同规定投资额到位，乙方因客观原因需延期的，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申请并取得甲方许可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的要求开展项目建设。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，及时办理工程竣工备案及环保竣工验收备案手续。

依法加强安全生产管理，建立、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，具备有关法律规定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，确保安全生产。

项目土地摘牌后，须按要求签订《企业投资工业项目“标准地”使用协议》。

项目污染物排放必须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应规定的排放标准，否则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项目在施工和投入使用中，不得擅自改变厂区使用性质，降低火灾危险性标准。

项目应满足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负面清单要求。

本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由乙方及乙方为该项目所成立（或迁入）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共同享有和承担。

#### （九）违约责任与免责

乙方项目投资总额、投资期限、产出规模、产出强度、经营期限、园区建设等指标，必须按照本协议约定执行，否则须承担违约责任（包括停止享受、取消相关政策补助、赔偿损失等法律规定的责任）。

因甲方原因导致提供土地时间延迟的，各方投资进度相应顺延，且双方无需因此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## 四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为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，贯彻实施“一体两翼”发展战略，公司建设“年产10万吨精密金属新材料（超薄精密不锈钢及钛材板带）产业化项目”。项目建成后公司现有精密不锈钢板带、钛材、金属层状复合材料产品的高端定制化加工能力将得到增强，公司现有业务的整体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，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

1、审批风险：公司投资本项目，是从长远发展角度做出的审慎决策，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战略布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目前该项目还没有获得相关有权部门正式批准，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、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，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、变更或终止的风险。

2、资金风险：该项目投资金额较大，主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，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，如果投资、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、信贷政策、融资渠道、利率水平等发生变化，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风险，存在未来因投资进度不及预期而造成的延期建设或建设方案调整、取消的风险。

3、实施风险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如出现国家或地区产业政策或安全环保监管要求变化、市场风险、技术风险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对项目实施带来较大不利影响，可能存在项目建设期限延长或建设方案调整、取消的风险。

4、收益风险：本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对自身条件和市场前景的判断，后续如行业政策、市场环境、价格波动、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，或导致该项目的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达预期。

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本次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

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20日